

## 附件 3

# 2025 年自治区大学生等青年优秀创业项目 评选申报材料

1.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、毕业证复印件；
2. 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；
3. 个人及企业信用报告；
4. 开户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5. 带动就业人员花名册、缴纳社会保险或其他劳动关系证明材料(如存在社保补缴，补缴日期不得迟于通知发布之日)；
6. 项目商业计划书；
7. 2024 年度财务报表(个体工商户、合伙企业填报 2024 年度现金流量表)；
8. 自主知识产权或发明专利的相关证明材料。